

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 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 维修工程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JFTP-202215000773

采 购 人： 皖南医学院
代理机构：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服务公开信

尊敬的各社会团体、各界人士：

我公司是一家综合型工程咨询机构，拥有工程招标代理甲级、中央投资项目甲级、政府采购甲级、国际招标代理甲级、工程造价咨询甲级、工程咨询乙级及进出口企业资格等资质，可为社会各界团体组织提供规范优质的招标代理及其他工程咨询服务，在此我公司郑重承诺：

1、我公司在招投标活动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招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以规范招投标程序，维护法律尊严，维护招标人、投标人及各相关方的合法利益。

2、我公司向招标人、投标人、招投标监管部门出具的各类书面文件均为真实、合法、有效，不伪造变造任何书面文件，遵循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杜绝偏向性和歧视性内容。

3、我公司在招投标过程中将信守承诺，积极守约地开展招标代理工作，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招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私下做任何某种直接或隐含承诺。

4、我公司将严格规范约束自身行为，发挥好招投标中介服务桥梁作用，不接受也不向任何相关单位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进行馈赠或非工作场所约见活动；不向任何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施加任何影响。

5、属我公司违规操作的，可向各级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属我公司员工个人行为违规的，可向我公司督察室举报，一经查实将按国家及我公司相关制度办法予以严处，并给予举报者奖励。督察室电话：0551-65149591，邮箱：AHZJ_DC@163.com。

热忱欢迎社会各界团体组织和人士予以监督，让我们携手为拥有规范的招投标环境而努力！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4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磋商须知	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1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9
第六章	评分办法和评分细则	20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皖南医学院委托就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项目采取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现邀请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和磋商。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项目（本项目投标文件须为纸质文件）；

（二）项目编号：JFTP-202215000773；

（三）项目内容：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具体详见附件。

（四）项目预算：174967.48 元

二、投标资质：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投标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6）在皖南医学院有项目业绩的单位，被学校以工期延误或决算办理迟缓发函警告的单位禁止参加；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一）时间：2022年11月24日至2022年11月30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二）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将报名资料（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资格证明原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371706228@qq.com

邮箱登记报名。报名时留下邮箱及联系方式，报名成功后将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磋商文件电子稿发送至投标人电子邮箱。

(三) 售价：每套人民币 0 元整。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0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中江大道和仁和路交叉口柏庄财富广场 2 号办公楼 303 室。

五、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地点：

时间：2022 年 12 月 06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中江大道和仁和路交叉口柏庄财富广场 2 号办公楼 303 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 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二) 代理服务费：

(1) 支付方：成交供应商。

(2) 支付标准：按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的标准执行。

七、凡对本次谈判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皖南医学院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联系方式：缪老师 0553-3932052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中江大道和仁和路交叉口柏庄财富广场 2 号办公楼 301 室

联系方式：180553796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万工

电话：18055379696

采购人：皖南医学院

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3 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项目
2.2	采购人	皖南医学院
2.3	招标范围	(具体详见磋商公告和工程量清单)
2.4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磋商公告。
2.5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6	磋商保证金	无
2.7	磋商保证金的退付	无。
2.8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9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的内容均须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2.10	投标文件份数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u>壹</u> 份，副本 <u>贰</u> 份。 递交响应文件时提供下列材料，否则投标人的响应文件不予接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1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2.1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和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2.13	工期	工期：40 日历天。
2.14	工程地点	皖南医学院滨江校区。
2.15	质量标准	合格
2.16	付款方式	本工程不支付进度款，工程完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凭乙方提供的发票支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的 70%；审计完成，乙方先将金额为终审价 3%的质保金汇入甲方账户，甲方凭发票及质保金汇款凭证付至终审价的 100%；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质保金。
2.17	合同履约担保	金额：成交价的 5%。 形式：从投标单位账户以转账方式汇入到达指定账户（注明“JFTP-202215000773 履约保证金”）

		开 户 名：皖南医学院 开户银行：安徽省芜湖市建行中山路支行 帐 号：34001672208050139762
2.18	履约保证金 交纳及退付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程序为：项目实施完毕，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表，待招标人审核后，直接无息退还中标人。
2.19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 30 天内。
2.20	代理服务费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的标准执行，专家咨询费由中标供应商按实际发放数额支付。（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投标人报价时须充分考虑（不单独报价））
2.21	备注	诚信投标温馨提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料均应真实，如有虚假，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不利法律后果。

第三章 磋商须知

一、总则

(一) 采购方式及定义

1. 本次采购采用磋商方式，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2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需求方皖南医学院。

3. 采购代理机构指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 合格的供应商

(1) 满足磋商公告中供应商的资格条件的规定。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5. 适用法律

本次磋商及由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6.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磋商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下载了本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并且视为自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自身权益是否受到了损害。

(二) 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 磋商公告

(2) 磋商须知前附表

(3) 磋商须知

(4) 合同主要条款

(5) 工程量清单

(6) 评审标准

(7) 响应文件格式

2. 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

按磋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约定时间内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或其他要求的，视为对磋商文件无异议，采购人不再接受任何对磋商文件的质疑或其他要求。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皖南医学院校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编制

1. 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文件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将被拒收接收。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3.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我校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4. 响应文件构成

（1）供应商应该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写响应文件。

（2）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5. 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2）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6. 报价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报价。每项费用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如有）

（2）磋商报价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材料费、其他（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以及管理费、利润和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

最终报价一经确定不得更改，且不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

(3) 其它费用处理

磋商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

7. 响应文件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单价和总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8. 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正本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法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正本响应文件中。

(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 注明供应商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按磋商公告中注明的地址送达；

2) 注明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2.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 采购人收到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2) 采购人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磋商文件有权酌情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五) 磋商与评审

1. 磋商仪式

(1)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应委派携带有效证件的代表准时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需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2) 磋商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代表主持，磋商领导小组成员、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供应商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3) 磋商时请供应商代表查验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至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后由采购代理机构递交给磋商小组开启响应文件。

2. 磋商小组

(1) 磋商仪式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立即组织磋商小组进行磋商。

(2) 磋商小组将按规定由 3 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3)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供应商澄清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以书面形式作出。

5. 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函。二次报价函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二次报价函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二次报价函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二次报价函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二次报价函中的优惠服务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单位的评审方法。

(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7)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成交候选单位，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依然相同的，由磋商小组现场抽签确定顺序。

6. 响应无效和终止磋商活动条款

(1) 响应无效条款

- 1)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的；
- 3)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7.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1) 采购人在评审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单位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单位。

(2) 采购人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皖南医学院校园网”公告成交结果。

(六) 授予合同

1.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单位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重新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 履约保证金

(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磋商保证金将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在双方签订合同前交齐。

(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合同有效期截止后，成交供应商自行下载、完成《皖南医学院项目履约保证金退付申请表》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二、质疑与投诉

本项目为我校校内统一采购项目，在采购活动中，如需质疑或投诉，按照《皖南医学院采购质疑与投诉管理办法（试行）》（见附件）进行。质疑及投诉联系方式如下：

（一）质疑联系方式：

- 1、采购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2、联系方式：万工 18055379696；
- 3、通讯地址：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中江大道和仁和路交口柏庄财富广场 2 号办公楼 301 室。

（二）投诉联系方式：

- 1、联系部门：皖南医学院纪委办公室；
- 2、联系电话：0553-3932826；
- 3、通讯地址：芜湖市高校园区文昌西路 22 号皖南医学院纪委办公室。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 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皖南医学院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我国合同、建筑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合同编号：_____）

2. 工程地点：滨江校区

3. 合同价：_____（小写：_____元），其中含暂列金额 0 元。

4. 合同工期：工期 40 日历天，从甲方书面通知进场施工时间开始计算。因乙方原因推迟的按 500 元/天对其进行处罚（甲方原因除外，但需乙方书面提出，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确认）；推迟 10 天及以上甲方将发函警告乙方并没收其全部工程履约保证金，将其录入学校黑名单库，3 年内禁止参加学校任何招投标活动。不可抗力因素除外。

二、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采购文件；
3. 投标文件；
4. 图纸；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6.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三、工程量结算方式和依据

1. 本工程的计价依据是中标通知书、招标技术要求(图纸、工程量清单、工程控制价、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单、变更签证单)及建设单位书面通知等。

2. 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为成交价的5%元。施工结束并经过验收合格后,凭相关凭证(汇款凭证、维修改造工程验收表等)无息退还。

3. 设计变更和甲方提出的变更调整部分,原则上参照投标文件中单价计算。投标文件中没有相同类型的子目,结算时执行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办法》、2018版《安徽省建设工程工程计价定额》及其配套的费用定额、《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相关优惠率同投标优惠率一致;投标文件中没有的主材参考《芜湖工程造价信息》当月信息价八折计算,信息价中没有的材料结合市场定价。

4. 所有变更签证必须按照皖南医学院有关管理文件办理。具体参照《皖南医学院基建维修工程管理办法(修订)》(校政〔2020〕118号)及《后勤管理处基建维修工程变更签证管理规定(试行)》(后勤〔2020〕12号)文件执行。否则,视为该项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款的变更,若发生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所有合同款支付,乙方须提供正规发票。

四、付款及审计

1. 本工程不支付进度款,工程完工后由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凭乙方提供的发票支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的70%;审计完成,乙方先将金额为终审价3%的质保金汇入甲方账户,甲方凭发票及质保金汇款凭证付至终审价的100%;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无息退还质保金。

2. 工程结算审核时,凡审增部分及审减率超过10%(不含10%)以上部分的审计服务费由乙方承担,在审核机构审核时直接扣除。费率参照皖价服[2007]86号文件规定的执行。

五、质量保证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规范施工,工程质量须达到合格标准,满足国家和地方现行规范要求。

2. 涉及隐蔽工程内容的,乙方应在隐蔽工程覆盖、掩埋或拆除前通知甲方项目负责人会同

审计处进行现场勘查、确认，并办理《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单》，未办理的隐蔽工程涉及的工程量不予认定。

3. 所有材料进场前需报甲方项目负责人确认，材料品牌范围及要求如下（未列入的见投标文件）。

序号	材料名称	品牌范围	其他要求
1	LED 嵌入式平板灯	欧普、飞利浦、雷士	300*300 600*600

备注：承包人所用材料应选择所列参考品牌或技术指标性能不低于参考品牌，并满足其他要求。采购的所有设备、材料进场时要有合格证、检测报告等材料，并符合国家规范要求。所有设备、材料提前送样，且由发包人项目负责人签字确认后方可进场，否则不支付相应材料的进度款和工程款。

4. 本工程质保期 12 个月，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六、安全管理

1.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

2. 乙方必须完善自身质量安全管理体和文明施工措施，杜绝野蛮施工和事故发生。若发生质量或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按实赔偿，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 工程材料、设备、构配件及已完工程在竣工验收交付前均由乙方负责看护，丢失、被盗、损坏等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七、现场岗位管理与责任

1. 甲方需指派专人和乙方联系，并告知联系人联系方式。

2. 甲方有义务协调、配合乙方人员进行现场施工。

3. 乙方项目经理或授权委托人 为现场负责人（联系方式： ），是甲方认可的现场负责人，该同志必须常驻现场，负责处理乙方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项；甲方指定后勤管理处 谷品静（联系方式：3932415）为该项目的现场负责人，负责项目管理、结算办理及工程款支付等相关事宜。

4. 乙方应做到文明施工，施工期间不得污染或损坏校园其他设施（不得在沥青路面上拌制混凝土及砂浆，直接堆放水泥），花岗岩路面不能行车，材料及垃圾要注意人工二次倒运，如有损坏，乙方负责按原样修复。

5. 在施工期间，乙方应每天清理施工现场，垃圾堆放有序并及时（每天）装袋运至校外。

6. 施工用水用电装表计量，电费按 1.00 元/度计取，水费按 3.00 元/吨计取，按照实际用量按实计费后缴纳至学校账户，无计量或没有缴纳水电费的按照工程结算终审价的千分之七在结算审计时予以扣除。

八、工程验收

1. 工程完工后及时报学校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工程结算。

2. 验收时乙方须提供详细的资料清单，验收合格后 14 日内提交两套工程竣工结算资料(结算书、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单、变更签证单、材料品牌确认表、合格证、维修改造工程验收表、竣工图、水电费缴纳收据等)，如延期提交，造成的一切后果(含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经甲方发函警告后 7 日内仍未提交的，将其录入学校黑名单库，3 年内禁止参加学校任何招投标活动。

3. 乙方对所报的工程结算资料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合格性负责。工程结算资料报送学校委托的审核机构后，审核过程中不得补充新增签证项目。不规范、不完善的工程结算资料，乙方自接到完善资料通知 10 日内一次性完善。

4. 工程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及时修复，修复完成后，后勤管理处会同使用部门再次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质保期顺延一年；一年内无质量问题后退还质保金，如再次出现问题，处理方式同前。

5. 对于重复出现三次及以上的问题，甲方将发函警告乙方，将其录入学校黑名单库，3 年内禁止参加学校任何招投标活动。

九、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建筑等法律法规有关条文执行。

3. 本协议壹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6 份，乙方执 2 份，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订立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皖南医学院滨江校区

甲方：	乙方：
-----	-----

(公章)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芜湖市弋江区文昌西路 22 号	地址：
邮编：241002	邮编：
电话：0553-3932598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芜湖市分行 中山路支行	开户银行：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通则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采购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采购文件中的供应商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

2. 投标报价说明通则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必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并考虑风险因素。

2.3 工程量清单中供应商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不完全综合单价报价，工程量清单组价。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应对施工期间除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的变化以及由于采购人分期付款带来的资金占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作出正确的评估，并体现到投标报价中。否则，造成的经济风险责任自负。尤其是工程材料，无论是政策变化还是市场变化引起的价格变动，工程实施中供应商不得要求调整（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2.5 人工费工资标准应严格执行采购文件及相关规定；

2.6 措施费：措施费计算按现行安徽省工程量清单费用标准执行以及采购文件报价格式文件要求计算。

2.7 税金：供应商须按采购文件规定计算。

3.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3.1 清单编制说明详见附件：

3.2 补充说明：

4. 工程量清单

（详见附件）

第六章 评分办法和评分细则

1. 评审原则

1.1 合法、合规原则。

1.2 公平、公正、科学、审慎、择优原则。

1.3 高分优先原则。衡量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评审标准的程度，折算为综合得分分值，依据每个磋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确定排名顺序推荐 2 名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分值分配(满分 100 分)

2.1 商务标（79 分）

2.2 技术标（21 分）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标准

评审委员会依据下列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审查结论分为“合格”与“不合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否决其投标，投标文件不再进行后续评审。

评审内容		审查标准
资格评审	营业执照	具备合法有效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合法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资格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联合体	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要求（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资格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其他	符合采购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1 规定
符合性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	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质量、技术规格等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企业承诺书”、“项目负责人承诺书”等采购文件有格式要求的实质性内容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及格式填写，并须按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磋商小组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磋商的具体内容。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招标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响应，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未按要求作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磋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供应商，视为退出本次招标活动。未实质性响应的磋商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结合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 商务标评审内容及标准（79分）

评审项目	分值	依据
投标报价	70分	1. 报价得分的确定：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

		<p>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得满分；其他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70，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2. 基准价及报价得分经磋商小组确定后，除计算错误外，不因质疑投诉等事项而改变。</p> <p>3. 最低报价（含一个或同时多个）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的报价平均值 50%时，磋商小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按无效响应处理。</p>
类似业绩	9分	<p>供应商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承担过装饰装修工程(非结构类工程)，每提供一项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注：（1）认定业绩的依据为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或建设单位提供的完工证明）。（2）合同的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要求所提供的材料能体现类似业绩要求的全部内容，若无法体现的，须提供业主单位或行政主管部门开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p>

3.2.1 投标报价分项报价评审

评审委员会进行分项报价评审时，投标报价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税率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数值计取的；
- (2) 不可竞争费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数值计取的；
- (3) 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不按采购文件规定标准计取的；
- (4) 修改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或数量的；
- (5) 人工单价低于相关规定的；
- (6) 评审委员会认定为重大偏差的其他情形。

3.3 技术标评审内容及标准（21分）

评审内容		分值	审查标准
技术标评	1	3分	组织机构齐全，人员配备合理。优得 2.25-3

审 (30分)		和人员组成		分, 良得 1.5-2.25 分, 中得 0.75-1.5 分, 差得 0.1-0.7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2	施工进度计划	3 分	总施工工期目标明确, 关键节点明确, 各分项工程施工顺序安排恰当、工序衔接合理, 进度计划安排科学。优得 2.25-3 分, 良得 1.5-2.25 分, 中得 0.75-1.5 分, 差得 0.1-0.7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3	施工质量保证体系	6 分	质量管理体系完善, 工程质量措施完善, 按单位、分部和分项分解细化, 具体明确, 制度健全, 能确保工程质量的, 对于本工程重点、难点及关键环节的认识, 以及对重点、难点及关键环节有应对措施, 措施具体可行, 并备有必要预案。优得 5-6 分, 良得 3-4 分, 差得 1-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4	安全文明施工	3 分	安全保障体系完善, 安全措施或制度健全, 有明确的环保及文明施工目标及体系。优得 2.25-3 分, 良得 1.5-2.25 分, 中得 0.75-1.5 分, 差得 0.1-0.75 分, 未提供不得分。
	5	材料品牌保证	3 分	所有材料, 需列出其品牌。明确其品牌及规格、且是技术要求中所列的品牌的, 得 3 分; 未列材料品牌或列出的品牌与采购文件要求不相符得 0 分。
	6	售后承诺	3 分	包括保修年限, 服务标准, 人员配备, 维修及保障措施等, 根据供应商承诺情况满分 3 分, 存在缺陷或不足的, 酌情减分。

(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前应熟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对供应商的技术标各项内容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将分项分值填写在技术标评分记录表上。

(2) 当评委对供应商的技术标合计分超出其他成员平均值 $\pm 50\%$ 时, 须作出解释说明。

(3) 评标委员会对同一供应商打分值进行平均, 平均分作为该供应商技术标得分 (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审委员会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5. 例外情况

5.1 当出现供应商综合评审得分相等时，按下列顺序排序：“投标报价”得分高的优先；仍相同时，“技术标评审部分”得分高的优先；仍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抽签确定顺序。

5.2 采购文件条款存在含义不清或者相互矛盾的，评审委员会应当针对相应条款作出有利于相应供应商的结论。

6. 其他

6.1 同一个项目划分为多个标段同时招标的，一个供应商只允许中标该项目的的一个标段，且推荐投标报价高的作为中标候选标段（采购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6.2 中标人提供包括施工方案的施工组织设计给采购人审查后实施。

7、否决投标条款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2) 不按评审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实质性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
- (4) 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 (5) 报价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文件响应文件中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实质性条件；
-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皖南医学院

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 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

响 应 文 件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投标单位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磋商函
-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
- 四、投标报价表格式
- 五、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框图式）
- 六、项目管理部人员配置表
- 七、主要人员简历表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类似业绩
- 十、材料品牌一览表
-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

一、磋商函

磋商函

采购人：皖南医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中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根据你方招标工程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 JFTP-202215000773 的 (项目名称) 皖南医学院图书信息大楼卫生间吊顶及学生公寓卫生间隔断、钢质门等维修工程 采购文件，经考察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采购文件的投标须知、图纸、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相关技术要求及其他招标资料后，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并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工程量清单技术要求及贵单位提供的其他招标资料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2、我方资质为_____。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本工程不转包、分包。

3、如我方中标，我方拟派_____为本工程项目负责人，其资质为_____，在本工程竣工前不予变更。

4、如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中规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施工，在投标工期_____日历天内完工并交付全部工程，并确保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到_____标准。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对此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

6、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从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开始，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及采购文件和本响应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银行账号（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地址：

开户银行电话：

年 月 日

二、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皖南医学院**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我单位不存在被皖南医学院以工期延误或决算办理迟缓发函警告的情形；
- (五)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_____ (姓名)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合同谈判及合同的执行和保修保养时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均予以承认,并承担其法律后果。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履约结束时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供应商: _____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职务为 _____ (职务名称)。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供应商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扫描件

四、投标报价表格式

报价表 1

_____工程

投 标 总 价

供应商：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总价

招 标 人：

工 程 名 称：

投标总价（小写）：

（大写）：

投 标 人：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 制 人：

总说明

工程名称:

第 1 页 共 1 页

--

E.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定额人工费	定额机械费	暂估价

附录 F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金额(元)
1	JC-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2	JC-02	二次搬运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3	JC-03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4	JC-04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5	JC-05	工程定位复测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6	JC-06	非夜间施工照明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7	JC-07	临时保护设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8	JC-08	赶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人工费+分部分项机械费-分部分项大型机械进出场及安拆费		
合 计					

附录 G 不可竞争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一)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JF-01	环境 保护 费	市区	定额人工费+定额机械费	
			非市区		
2	JF-02	文明施工费			
3	JF-03	安全施工费			
4	JF-04	临时设施费			
(二)		环境保护税			
5	JF-05	环境保护税			
合 计					

附录 I 税金计价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基数	费率 (%)	金额 (元)
1	增值税	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不可竞争费+其他项目费-专业工程暂估价			
合 计					

E.2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

工程名称：

标段：

第 1 页 共 6 页

项目编码	项目名 称	计量单 位	工 程 量	清单综合单价组成明细									
定 额 编 码	定额项目名 称	定 额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合 价					
				人 工 费	材 料 费	机 械 费	综 合 费	人 工 费	材 料 费	机 械 费	综 合 费		
人工单价		小 计											
		未计价材料费											
清单项目综合单价													
材 料 费 明 细	主要材料名称、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合 价 (元)	暂估 单 价 (元)	暂估 合 价 (元)				
	其他材料费						-		-				
	材料费小计						-		-				

五、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框图式）

供应商根据其自身法人机构管理情况编制。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代码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 企业相关证书复印件 (扫描件)

企业资质证书 (全部内容) 复印件

营业执照 (全部内容) 复印件

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全部内容) 复印件

项目负责人证书 (全部内容) 复印件

其它相关资料复印件 (供应商可以增加)

九、类似业绩

（所需材料详见“第六章 评分办法和评分细则”，格式自拟）

十、材料品牌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参考品牌要求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品牌	其他要求
1	LED 嵌入式平板灯	欧普、飞利浦、雷士		300*300 600*600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注：1、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品牌”一栏中填写拟在本工程使用的材料品牌（每项材料至少填写一个品牌）。

2、供应商填写的品牌属于参考品牌（如有）范围的，视为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3、供应商施工时，实际所提供的材料必须与响应文件中填写的一致。

十一、施工组织设计

注：1、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和企业实际情况自行编制，格式自拟。

2、供应商按照评审方法和标准慎重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此项将直接影响技术标得分。

十二、供应商二次报价函（格式）

二次报价函

致：（代理机构全称）

1. 在参与了本次招标后，我方愿意按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的总价承担本次磋商采购范围的所有内容；

2. 单价按一次报价的同比率下降。

3.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保证在采购人要求的工期内完成本项目的内容，并达到采购规定的要求；

4. 在合同书正式签署之前，本报价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内容，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5. 我方愿意提供磋商采购文件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们完全接受磋商采购文件中的相关规定。如有违反，贵处有权取消我单位成交资格，另选成交单位。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项目以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本报价函未按规定签字或盖章的，视为无效标处理。

2. 每个报价人需打印一份空白报价函，预先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手持)，用于磋商后的二次报价。